

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风险投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2月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》,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》,股东大会同意公司(含子公司)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(含)人民币2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,在上述额度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,投资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2月2日有效。(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、2月4日、3月29日、4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证券时报》上的临时公告)

公司在于2019年4月27日发布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上说明了公司风险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,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,公司持有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)主板上市的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(股票简称“神州控股”、股票代码“00861.HK”)普通股股票265,869,250股,占其已发行普通股总股本1,670,977,976股的15.91%。(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)

近日,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继续购买了神州控股的普通股股票,截至2019年6月5日收盘共持有神州控股普通股股票269,102,250股,占神州控股已发行普通股总股本1,670,977,976股的16.10%,并且已经根据香港《证券及期货条例》披露权益的要求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进行了公开披露。未来公司不排除继续增加持有神州控股股权比例的可能,公司将根据投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对风险投资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6 月 12 日